

衝剪機械每年定期檢查表

系 所：

實驗(習)室：

設備名稱(編號)：

檢查日期：

項 目	檢查結果	改善措施
1. 離合器有無異常		
2. 制動裝置有無異常		
3. 曲柄軸有無異常		
4. 飛輪有無異常		
5. 滑塊有無異常		
6. 連接螺栓有無異常		
7. 連桿有無異常		
8. 止複變裝置有無異常		
9. 緊急制動器有無異常		
10. 電磁閥、減壓閥及壓力表有無異常		
11. 配線及開關有無異常		
附註：1. 依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辦理。 2. 檢查結果：正常打 V，異常打 X。 3. 停止使用之期間超過 1 年者免檢查，再使用時仍應為之 4. 檢查記錄表格請放置儀器旁。紀錄應保存 3 年。 5. 每年檢查後，影印 1 份送交總務處工安環保組(A0105 室，電話 24961100 轉 6352)。		

檢查人員：

系主任：